

证券代码：002277

证券简称：友阿股份

编号：2025-029

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

（1）时间：

①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年5月21日下午15:00（星期三）

②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1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5月21日上午9:15-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2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友阿总部大厦13楼1301会议室（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前街9号）

（3）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（4）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

（5）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子敬先生

（6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883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14,320,462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.7180 %。

1、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00,538,24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.7295%。



2、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79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,782,222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9886%。

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882名（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：1、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；2、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；）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,871,722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9950%。

公司全体董事、全体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。

1、审议关于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2,058,8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541%；反对2,150,3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190%；弃权111,3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69%。表决通过。

2、审议关于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935,5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244%；反对1,137,4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45%；弃权1,247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29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011%。表决通过。

3、审议关于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937,9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249%；反对1,132,4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33%；弃权1,250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29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017%。表决通过。

4、审议关于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暨2025年度预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09,526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8428%；反对3,546,8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561%；弃权1,247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29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

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3011%。表决通过。

5、审议关于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683,9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636%；反对1,376,1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321%；弃权1,260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34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042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1,235,1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.9933%；反对1,376,1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9206%；弃权1,260,4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34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861%。

6、审议关于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925,1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219%；反对1,119,8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03%；弃权1,275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43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079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1,476,3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.7321%；反对1,119,8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.0730%；弃权1,275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43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1950%。

7、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932,0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4235%；反对1,135,5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741%；弃权1,252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40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024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1,483,2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.7818%；反对1,135,5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.1861%；弃权1,252,9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40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0320%。

8、审议关于核定董事、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；

8.1 非独立董事2024年度薪酬

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533,4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273%；反对1,312,8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169%；弃权1,474,2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72,2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58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1,084,6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.9083%；反对1,312,8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4643%；弃权1,474,2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72,2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6274%。

8.2 独立董事2024年度津贴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545,2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02%；反对1,332,1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15%；弃权1,443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72,8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483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1,096,4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.9934%；反对1,332,1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6034%；弃权1,443,1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72,8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4032%。

8.3 监事2024年度薪酬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521,5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244%；反对1,322,3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192%；弃权1,476,6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72,8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564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1,072,7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.8225%；反对1,322,3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5328%；弃权1,476,6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72,8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.6447%。

9、审议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668,0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598%；反对1,310,6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3163%；弃权1,341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65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

决权股份总数的0.3239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1,219,2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.8787%；反对1,310,6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4484%；弃权1,341,8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,165,1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6729%。

10、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11,681,5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631%；反对2,328,2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619%；弃权310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7,5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50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11,232,7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.9760%；反对2,328,2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.7842%；弃权310,7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47,5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2398%。

11、审议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议案；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409,335,00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.7967%；反对4,698,9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1341%；弃权286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,9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91%。表决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8,886,262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.0603%；反对4,698,96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.8744%；弃权286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,900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0654%。

三、本次会议经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。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莫彪、达代炎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



序、总表决情况合法有效。

四、会议备查文件

- 1、《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22日